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陳建宇

電話：(06)2991111#1127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en_0522@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13144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影本1份

主旨：臺南市選舉委員會函以，有關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參與夜間或例假日場次工作人員講習，經機關學校同意，建請准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並於翌日起1年內補休4小時，請查照。

說明：依據臺南市選舉委員會110年10月27日南市選一字第1103150217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會(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均含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函

地址：70848臺南市安平區建平九街1號

承辦人：王雪玲

電話：06-2982100#211

電子信箱：tnec03@cec.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南市選一字第11031502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敬請貴府惠予同意並轉知所屬機關學校，有關擔任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參與工作人員講習，准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本市各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期間自110年10月13日至110年11月20日止計辦理216場次，承蒙貴府與所屬機關學校同仁協助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不勝感荷。
- 二、本次講習部分場次為夜間或例假日，經機關學校同意，於夜間或例假日參加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者，建請准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並於翌日起一年內補休4小時。

正本：臺南市政府

副本：本會第一組

